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1日（星期二）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参会方式：线上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请于2026年3月24日（星期一）至3月30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预约预登记”栏目或通过邮箱（1@cmest.com）进行预约。公司将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2月27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3月31日(星期二)15:00-16:00举行2025年年度业绩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直播结合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1日(星期二)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包括:董事章晖、WANG先生、董事、总经理王坚先生、独立董事傅守雷先生、财务负责人LISA YI LU、FENG女士、董事会秘书罗明珠女士(参会人员以当天实际出席人员为准)。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若于2026年3月31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若于2026年3月24日(星期一)至3月30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登记”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On>),根据说明会时间,选中本次会议或通过电子邮箱(1@cmest.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箱:1@cmes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会议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乘用车内饰业务项目定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近期,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杯汽车”)的控股子公司沈阳金杯车饰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杯车饰”)以邮件的方式收到了客户的定点函,金杯车饰获得某头部主机厂(限于保密协议,无法披露其名称,以下简称“客户”)的三个内饰项目,将为客户开发、生产内饰产品。
●上述三个项目将于2028年开始量产,不会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定点函是客户对公司内饰业务开发能力和供货资格的认可,不构成销售合同,可能出现因不可预计、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等情况。
●本项目生命周期总金额为预计金额,实际销售金额与客户实际产量等直接相关,汽车市场整体情况、宏观经济形势等因素均可能对客户采购需求构成影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一、定点函情况
公司子公司金杯车饰以邮件的方式收到了客户的定点函,金杯车饰获得某头部主机厂(限于保密协议,无法披露其名称)的三个内饰项目定点,将为客户开发、生产内饰产品。

根据客户规划,上述三个项目预计将于2028年开始量产,项目生命周期为8年,预计生命周期总金额合计为388,600万元。

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新获定点项目是原客户将新豪华车型首次定点给公司。公司再次获得原客户项目定点,体现了客户对公司合作中展现的能力和提供的服务的认可,同时在手订单的不断累积,也为公司将来的生产形成规模经济创造了条件。

2、本项目定点不会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但本次项目定点将有利于提高公司未来年度业务收入,并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1、上述三个项目将于2028年开始量产,不会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定点函是客户对公司内饰业务开发能力和供货资格的认可,不构成销售合同,可能出现因不可预计、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等情况。
3、风险提示
1、上述三个项目将于2028年开始量产,不会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定点函是客户对公司内饰业务开发能力和供货资格的认可,不构成销售合同,可能出现因不可预计、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等情况。
4、宏观经济形势等因素均可能对客户采购需求构成影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特此公告。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日

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部分资金被司法扣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专户部分资金被司法扣划的基本情况
因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江西启铂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铂新材”)分别与江西轩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轩轩科技”)、北京卓博博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博博源”)、江油市太平镇鹏盛工贸经营社(以下简称“名望工贸”)及义合源股份,近日公司与子公司天宜阳聚阳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分别被法院扣划31,870,119.25元、115,610,000元、30,000,000元,合计扣划金额81,051,729.25元,具体情况如下:

| 银行账户名称 | 开户行 | 银行账号 | 期初余额(元) | 期末余额(元) | 账户性质 | 执行法院 |
|----------------|--------------|---------------|----------------|--------------|--------|---------|
| 江西启铂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8111*****38 | 3,870,119.26 | 8,676,017.30 | 募集资金专户 | 江油市人民法院 |
| 北京卓博博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0001*****0000 | 115,610,000.00 | 0.00 | 募集资金专户 | 江油市人民法院 |
| 江油市太平镇鹏盛工贸经营社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0001*****0000 | 30,000,000.00 | 0.00 | 募集资金专户 | 江油市人民法院 |

二、募集资金专户部分资金被司法扣划的原因
公司子公司天宜阳聚阳分别与轩轩科技、卓博博源、名望工贸签订了买卖合同,因天宜阳聚阳未按时履行合同货款,轩轩科技、卓博博源、名望工贸分别向江西省江油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经法院审理,天宜阳聚阳分别与轩轩科技、卓博博源、名望工贸达成调解协议,江西省江油市人民法院分别出具《民事调解书》(2026)川0781民初9568号、(2026)川0781民初947号、(2026)川0781民初948号等。

因天宜阳聚阳未按规定期限内完成上述调解书支付义务,轩轩科技、卓博博源、名望工贸分别向四川省江油市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四川省江油市人民法院于近日分别强制执行启铂阳聚阳募集资金专户3,870,119.25元、115,610,000元、30,000,000元,合计扣划金额81,051,729.25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上述募集资金被扣划后,公司所有募集资金专户余额6,148.6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被冻结金额96,402万元,占募集资金专户余额的15.88%。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所有募集资金专户余额6,148.6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被冻结金额96,402万元,占募集资金专户余额的15.88%。
3、目前,公司处于预重整阶段,经管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决定启动公司预重整程序,但不代表公司已进入重整程序,预重整为法院正式受理重整前的程序,公司预重整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如果

公司预重整成功,法院将依法审查是否受理重整申请,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无论公司是否能进入重整程序,公司都将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6.14项的规定,如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法院裁定破产,则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连续两年经营业绩大幅亏损,各板块业务经营持续承压。公司于2026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报告期内,公司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68,305.58万元,同比下降10.48%;实现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20,628.23万元,同比下降47.54%;实现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2,829.66万元,同比下降27.20%。《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中涉及的2025年度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6、目前,公司偿债能力有限,资金短缺已成为当前阶段的主要矛盾。公司及子公司因欠款项问题面临多家金融机构及供应商提起的法律诉讼,部分银行账户已被法院查封冻结。同时,公司部分募集资金专户被法院查封冻结,部分募集资金账户资金被法院强制执行,已直接影响到对应募投资项目后续资金拨付,存在导致募投资项目投入进度不及预期,进而对项目建设和生产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被冻结流动资金金额较大,多数银行账户受限,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收支已产生较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7、目前,公司仍有部分诉讼案件尚未审结,最终判决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在相关诉讼中败诉,将面临败诉赔偿、律师费、保全费等额外支出,会进一步加剧资金压力。若公司未能按期足额偿还相关债务,公司及子公司资产有可能面临法院强制执行甚至被查封冻结的风险,企业流动性风险也将进一步上升。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定期信息披露载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股权质押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征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于近日办理了解押手续,相关手续办理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质押的基本情况

| 质押名称 | 质押数量(股) | 质押比例 | 占其持股比例 | 质押期限 | 是否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质押担保 |
|------|-----------|--------|--------|------|--------|-----------|-----------|------------|--------|
| 李征 | 4,500,000 | 38.82% | 44.4% | 否 | 否 | 2026-03-1 | 2026-09-7 | 融信+华融+有限公司 | 个人金融资产 |

注:本次质押股份未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本次质押股份质押担保的具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李征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质押数量(股) | 质押比例 | 本次质押数量(股) | 占其持股比例 |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 占其持股比例 | 质押担保情况 | 占其持股比例 |
|------|------------|-------|-----------|--------|------------|--------|--------|--------|
| 李征 | 23,100,000 | 22.0% | 2,610,000 | 7.1% | 28,7% | 7.0% | 0.00% | 0.00% |
| 陈坤 | 20,841,125 | 20.5% | 6,540,000 | 6,54% | 31.3% | 6.4% | 0.00% | 0.00% |

|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321,437 | 9.20% | 0 | 0 | 0.00% | 0.00% | 0 | 0.00% | 0 | 0.00% |
|-----------------|------------|--------|-----------|--------|-------|-------|------|-------|------------------|-------|
| 合计 | 54,083,117 | 53.34% | 9,150,000 | 13.65% | 25.24 | 13.4% | 3.1% | 0.00% | 0 <td>0.00%</td> | 0.00% |

注:1、李征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2,910,226股,通过北京永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322,200股,其一致行动人陈坤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20,841,524股,通过北京永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199,147股;
2、表中股权质押担保不包括高净值担保,表中若出现合计数据与各部分数据之和数额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其他说明
李征先生资信情况及财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或司法查封等情况,其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质押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质押股份质押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3月19日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2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2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22号)。上述事项已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号)。

近日,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并取得玉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工商变更信息如下:
1、本次工商变更登记的主要事项
(一)注册资本由“96815.071700万人民币”变更为“98213.189700万人民币”,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其他工商登记事项向无变化。
二、新取得营业执照的基本情况
名称: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7231703K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住所:云南省玉溪市高新区恒仙路125号
法定代表人:PAUL XIAOMING LEE
注册资本:98213.1897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年04月06日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研发其他塑料制品印刷;商品商标印制(含烟标、药品商标、商标设计);包装生产、加工、销售;销售、生产、加工、销售塑料制品(不含造纸)、塑料制品及其配套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生产、加工、销售印刷用辅料;辅料;生产、加工、销售塑料原料、改性塑料;生产、加工、销售塑料转移纸、纸、液体包装纸、电线电缆、高档包装纸;生产、加工、销售防伪标识、防伪材料;包装材料;包装机械零配件的生产、销售;生产、加工、销售新材料材料及相应配套技术、新产品开发;货物进出口(国家限制和禁止的货物除外);(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工商变更时,按照玉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的要求,公司将修改后的《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向玉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了备案。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修2026-005
债券代码:115502 债券简称:23隧道2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认购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暨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隧道股份”或“公司”)以自筹资金3,499,999,998.46元参与认购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能建”)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1,372,549,019股A股股票,认购价格为2.55元/股,认购数量为1,372,549,019股。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重要风险提示：
1、中国能建发展不及预期风险
能源电力及基础设施行业景气度或政策推进不及预期,可能导致中国能建经营发展不及预期。应对策略:公司将加强与中国能建的战略合作,以股权为纽带,推动双方在能源、电力、交通等产业方面的业务协同,提升投资综合收益。
2、股价波动导致收益不确定性风险
应对策略:公司将持续深化对中国能建等相关行业研究,制定完善的投后管理方案。
三、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在能源电力、水利行业具有深厚的历史积淀和显著的行业地位,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与绿色低碳转型的主力军。2024年6月上海市政府与中国能建签署新一轮战略合作协议,继续能源供应、绿色低碳产业、城市建设及能源基础设施等领域开展全方位合作,共同推进绿色智慧城市建设,成为投资中国能建的重要载体作为上海市属国企,响应、创新央地合作模式的重要行动,是落实股份投资“资本推动”发展战略,提升基础设施业务布局,推动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举措。

公司参与中国能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按照发行价格2.55元/股,以自筹资金3,499,999,998.46元认购中国能建本次发行的A股股票1,372,549,019股,中国能建本次发行占总股本的3.10%,本次认购股份自本次发行发行登记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董事会决议
2026年2月13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该议案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履行相关内部程序后予以披露。

三、重要风险提示
1、中国能建发展不及预期风险
能源电力及基础设施行业景气度或政策推进不及预期,可能导致中国能建经营发展不及预期。应对策略:公司将加强与中国能建的战略合作,以股权为纽带,推动双方在能源、电力、水利、交通等产业方面的业务协同,提升投资综合收益。
2、股价波动导致收益不确定性风险
应对策略:公司将持续深化对中国能建等相关行业研究,制定完善的投后管理方案。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88287 证券简称:ST观典 公告编号:2026-017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009),因2024年度及2025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19日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30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于2026年3月1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会计师事务所》(已于对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核,截至本公告专项说明出具之日,审计工作尚在进行,尚未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预计将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无保留意见。若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非无保留意见,公司股票将会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停牌。
●公司于2026年3月1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会计师事务所》(已于对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核,截至本公告专项说明出具之日,审计工作尚在进行,尚未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预计将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无保留意见。若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非无保留意见,公司股票将会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停牌。

一、可能触发终止上市的情形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009),因2024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19日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30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重要风险提示
(一)关于对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核,截至本公告专项说明出具之日,审计工作尚在进行,尚未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预计将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无保留意见。若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非无保留意见,公司股票将会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停牌。

(二)股价波动导致收益不确定性风险
应对策略:公司将持续深化对中国能建等相关行业研究,制定完善的投后管理方案。

特此公告。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新致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七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登记日:2026年3月24日
●赎回价格:100.8827元/张
●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3月25日
●最后交易日:2026年3月19日
自2026年3月20日起,“新致转债”停止交易。
●最后交易日:2026年3月24日
截至2026年3月19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3月24日“新致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3个交易日,2026年3月24日为“新致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新致转债”将于2026年3月2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赎回款将在规定期限内通过二级市场场外交易或按照10.53元/股的价格强制进行转股,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价格追加当期应计利息(即100.8827元/张)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新致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损失。

公司转股自2026年1月16日至2026年2月5日已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113.69元/张),公司股票已满足赎回二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新致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可转债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的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已触发“新致转债”提前赎回条款。

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新致转债”的议案》,决定自可转债转股价格触发赎回条款之日起,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新致转债”全部赎回。

取赎回《上市公司可转债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的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已触发“新致转债”提前赎回条款。特此公告。

一、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至少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公司债券未转股的可赎回本息达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强制进行赎回,投资者可选择以100元/张的价格追加当期应计利息(即100.8827元/张)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6年1月16日至2026年2月5日,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新致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即113.69元/张,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已触发“新致转债”提前赎回条款。

三、本次赎回对象为2026年3月24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新致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四、赎回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8827元/张。
计算过程如下: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一个付息日起至本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二十个交易日内有发生除权、除息等引起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后的调整日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1+D1)×i×T/365+D1×i×T/365
D1: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一个付息日起至本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自息天数:自息日(2025年9月27日至2026年3月26日),票面利率为1.80%。计息天数:自息日(2025年9月27日至2026年3月26日)(算头不算尾)共计179天。当期应计利息:IA=B×i×T/365+D1×i×T/365=100×1.80%×179/365+0.8827元/张(四舍五入后保留四位小数)。
赎回价格=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8827=100.8827元/张。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88282 证券简称:理工导航 公告编号:2026-005

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投资者关注: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充分调研,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保本型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融资行为。产品用错账账户(如有)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使用其他用途。
●投资者关注: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6年3月21日起至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6年2月1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现金管理在上次披露及有效期内,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及时履行审议并签署相关文件。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次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说明。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会受到宏观经济形势、宏观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地进入,但不排除该等产品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系统性风险。
(一)投资风险提示
1、投资风险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股东回报。
(二)投资资金管理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期限内随时时点的现金管理金额(含前述投资收到的投资收益和投资本金总额)不超过投资资金总额。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5.2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434,62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148,462,000.00元后的余额1,286,158,000.00元已于2022年3月14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未经会计师事务所(特准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于2022年3月14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2BJAG1003)。
公司按照约定及时将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使用期限自2026年3月21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内,公司可以循环使用,并产生利息。
四、(二)投资资金管理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股东回报。
(三)投资资金管理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期限内随时时点的现金管理金额(含前述投资收到的投资收益和投资本金总额)不超过投资资金总额。
(四)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5.2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434,62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148,462,000.00元后的余额1,286,158,000.00元已于2022年3月14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未经会计师事务所(特准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于2022年3月14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2BJAG1003)。
公司按照约定及时将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五、(一)投资风险提示
1、投资风险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股东回报。
(二)投资资金管理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期限内随时时点的现金管理金额(含前述投资收到的投资收益和投资本金总额)不超过投资资金总额。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5.2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434,62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148,462,000.00元后的余额1,286,158,000.00元已于2022年3月14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未经会计师事务所(特准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于2022年3月14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2BJAG1003)。
公司按照约定及时将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六、(一)投资风险提示
1、投资风险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股东回报。
(二)投资资金管理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期限内随时时点的现金管理金额(含前述投资收到的投资收益和投资本金总额)不超过投资资金总额。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5.2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434,62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148,462,000.00元后的余额1,286,158,000.00元已于2022年3月14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未经会计师事务所(特准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于2022年3月14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2BJAG1003)。
公司按照约定及时将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七、(一)投资风险提示
1、投资风险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股东回报。
(二)投资资金管理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期限内随时时点的现金管理金额(含前述投资收到的投资收益和投资本金总额)不超过投资资金总额。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5.2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434,62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148,462,000.00元后的余额1,286,158,000.00元已于2022年3月14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未经会计师事务所(特准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于2022年3月14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2BJAG1003)。
公司按照约定及时将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八、(一)投资风险提示
1、投资风险
为提高募集资金